「譯」以貫之

真福雷永明神父對今日見證聖言及新傳福音的啟示

夏志誠輔理主教

2015年1月11日

譯之前：1. 熱愛聖言

上主，我是多麼愛慕你的法律，它是我終日對你默想的題目。 (詠119:97)

這是另一次強有力的觸電。既然新教徒，為了愛天主的話，已將聖經譯成中文，為什麼分離的弟兄們已經做到的事，天主教徒不能做呢？這樣的工作，對信賴「上智之座」聖母的天主教徒來說，理應更要容易得多呀！

這樣，在我動身要到中國去之前的兩年多，我已經下定決心：我要到中國去翻譯聖經！

譯之前：2. 親近聖言

你的雙手創造了我，形成了我，求你賜我智力，為學你的誡條。(詠119:73)

不管將來情形如何，目前我必須善用這幾年的光陰和在羅馬這樣良好的讀書環境，尤其是因為我念念不忘自己的夢想，要將聖經譯成中文。

我就決定每天讀聖經，從新約開始。很快我就讀到了聖若望福音，我讀時用的是希臘原文，以及道明會士撒肋神父（P.M. Sales）的譯文和註釋。

譯之前：3. 仰賴聖言

上主，敬畏你的人，見我就喜歡，因為我常仰望你的聖言。(詠119:74)

我必須承認，我是在許多疑慮中做的決定。
我的健康那樣虛弱，將會被派往中國嗎？

我自己的會省顯然極需要人手，西西里的省會長不會使用一切方法，阻止我的夢想實現嗎？

譯之前：3. 仰賴聖言

- *約在1931年4月底，發生了一件出人意料之外的事。神師對我說，傳教區秘書長接到最可敬總會長神父的通知，我應該立刻動身前往中國，好能在一年後，即在1932年，擔任衡陽小修院的院長。按人本性來說，我的一切希望頓成泡影。*

- *有一個思想瞬間掠過我的心頭：上主並沒有叫我去做中文聖經的工作。但這祇是一會兒的事，因為我立刻覺得這是一個必須克服的考驗，我應該信守我的許諾，尤其是向聖母所作的許諾，我要不斷地工作，直到將聖經譯成中文完畢為止。*

譯之時 ： 1. 信

我要傳述你的規律，在列王前也不畏懼。(詠119:46)

一九三五年四月十一日聖周五那天，我決定盡我所能，開始從原文翻譯聖經。

當我開始的時候，我覺得自己是在效法聖業樂，差不多常依據瑪索辣原文。我固然有斯威特（Sweete）出版的七十賢士譯本和格辣瑪提卡主教出版的拉丁通行本聖經，但我的榜樣總是那位曾誓言要依據《希伯來真理》的聖業理樂。

譯之時 ： 1. (忠)信

- *是教會藉着宣講福音而救靈，不是祇靠福音，不是擺脫了教會的聖經。*
- *聖方濟沙雷曾說過：「祇要把聖經展放在慈母教會的膝上一天，天主啓示的真理，就差不多都能保存在聖經裡一天。可是，如果把聖經從教會的膝上拿去的話，那麼幾乎沒有一個錯誤，人在聖經裡找不到的。」*
- *聖人的話，就是今天也仍然有其實在的真理。*

譯之時 ：2. (典)雅

我比我所有的教師更聰明，因為我常默想你的法令。(詠119:99)

「聖誕聖經」所得到的反應，使人滿心歡樂。這是一種謙虛而深切的喜悅。起初沒有什麼批評，祇有稱讚。

後來有人發見它的文筆不大典雅，但也有人覺得它太藻麗，正如聖業樂的拉丁通行本遭受了類似的評價一樣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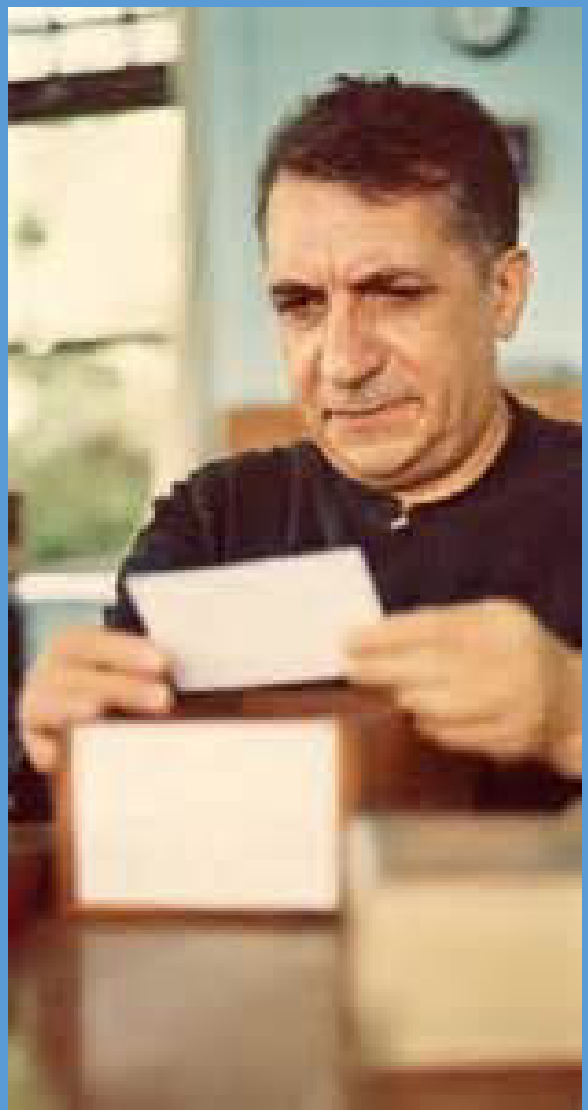

譯之時 ：3. (通)達

你的言語經過解釋必會發亮光照，連知識淺薄的人也可以通達知曉。(詠119:130)

當我逐漸接近譯完舊約時，我向自己提出了許多問題：怎樣校閱和修改譯文呢？怎樣把這譯作提供給中國教會？我對幾個朋友透露這些疑難，大部份認為應該把它趕快結束，然後祇要請一位能正確了解我的譯作，並在文體方面加以修改的人就夠了。

最初我向修會的總代表神父要求一位司鐸協助我，但很快我就發現，這是不夠的。必須培植一批司鐸，讓他們研讀聖經，才能有資格修改我的譯文，然後逐步一起工作，也撰寫注解和引言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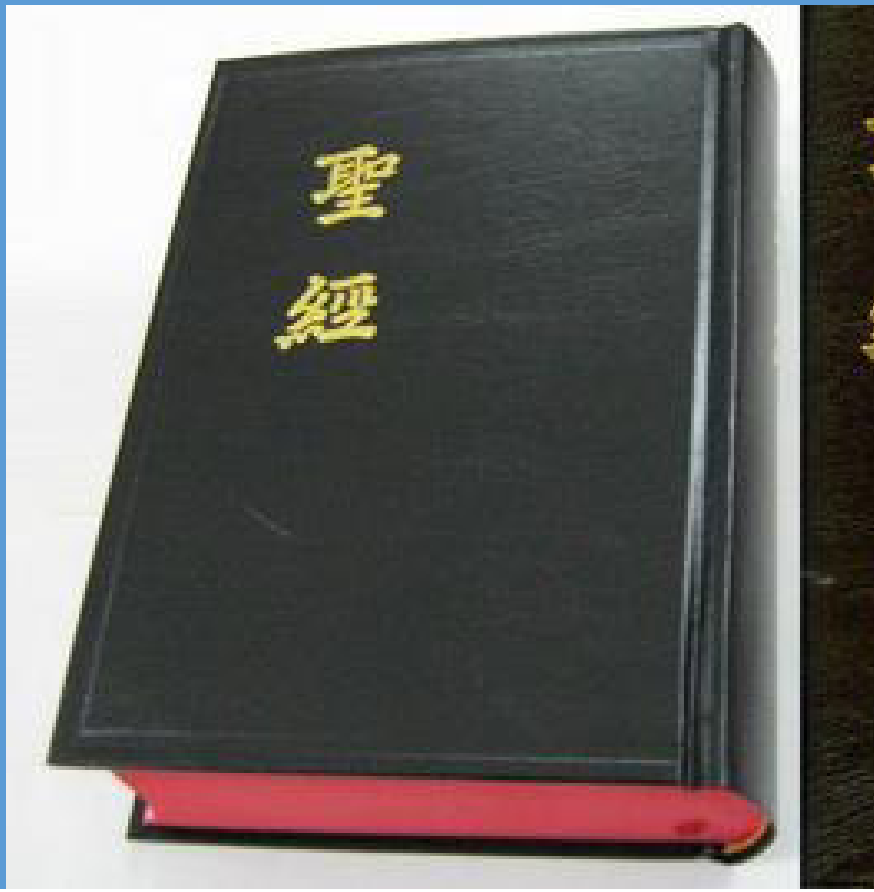

譯之外 ：1. 生活聖言

你的言語是我步履前的靈燈，是我路途上的光明。(詠119:105)

至於我們自己團體的靈修生活，我們忠實地舉行每月的退省，邀請一位住在另一會院的同會弟兄，或由我們各人輪流講退省道理。

至於每年的避靜，我們常請別處的一位會士，甚或非方濟會士，前來講道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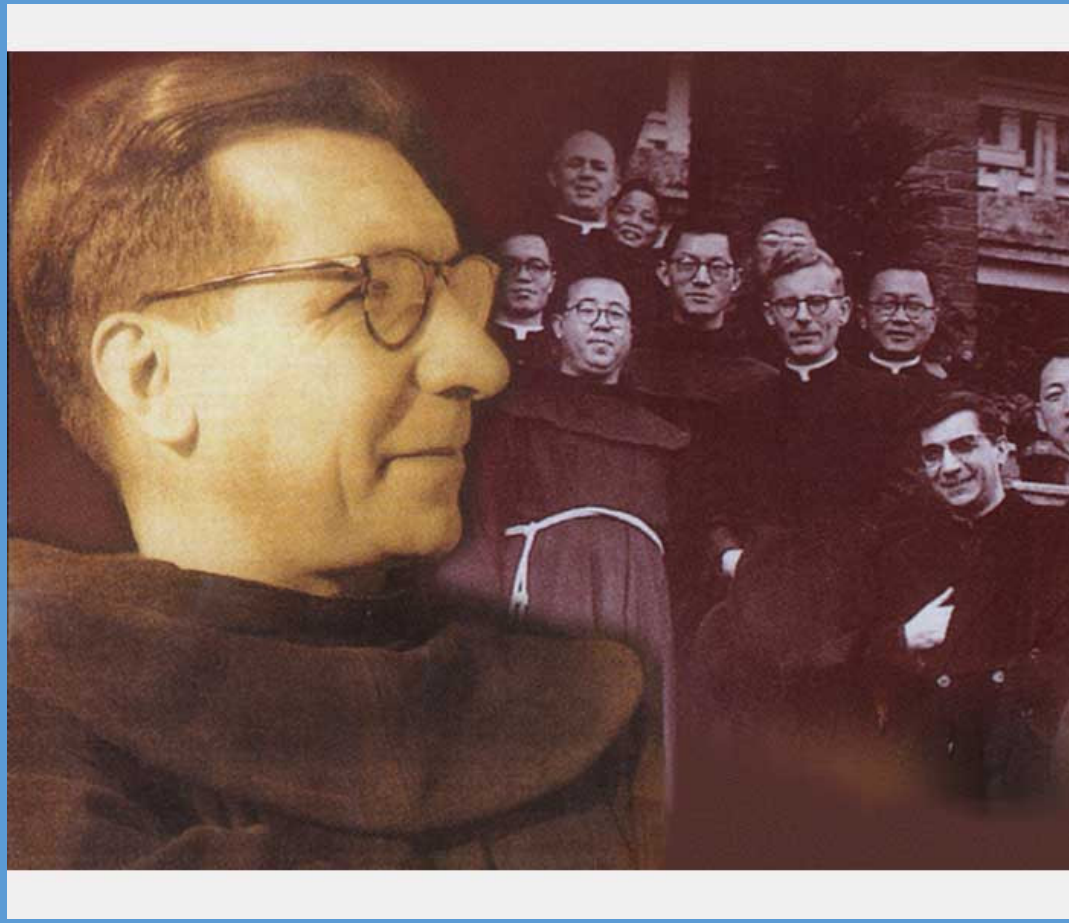

譯之外 ：1. 生活聖言

- *我乘船前往澳門，去探訪我所親愛的痲瘋病人。他們曾為學會的工作祈禱，且仍在繼續為它祈禱。他們並非人人識字，可是，那些識字的都備有聖經。當聖經合訂本出版時，他們也購買了它。*

- *這是件感人的事！一個可憐的痲瘋病人，無論男女，有時由於沒有了手指，必須用舌頭來翻書。這樣的人購買聖經，一定比任何富有的人購買更為動人。*

譯之外 ：2. 成為聖言

上主，請照你的仁慈俯聽我的呼聲，請按你的正義使我得以重生。(詠119:149)

我本來應該唱彌撒的，但我不要說唱，連好好地念也做不到。我太感動了，深深地感動了，必須強忍着眼淚，不讓它迸流隨意發洩。我在上主台前承認，我是由於感激、驚訝、悲痛而流淚的。

我感激，因為聖母使我青年時代的美夢得以實現；我驚訝，為什麼天主這樣大力幫助了一個貧賤的罪人；我為了自己的罪過而悲痛，它們一定阻止了天主獲得更大的光榮。

譯之外 ：2. 成為聖言

- *當我的肉體已被埋葬墳墓裡，而我的靈魂，如同我所希望的，因天主的仁慈而尚在煉獄中時，我切願各位可愛的同事神父，為拯救我的靈魂，也為感謝天主，至善的大父，賜給了我這許多神恩——我幾乎要說，祂把這些神恩賜給了我，簡直是浪費了它們——要唱聖母的這首聖歌：*

- *「我靈頌揚上主！」*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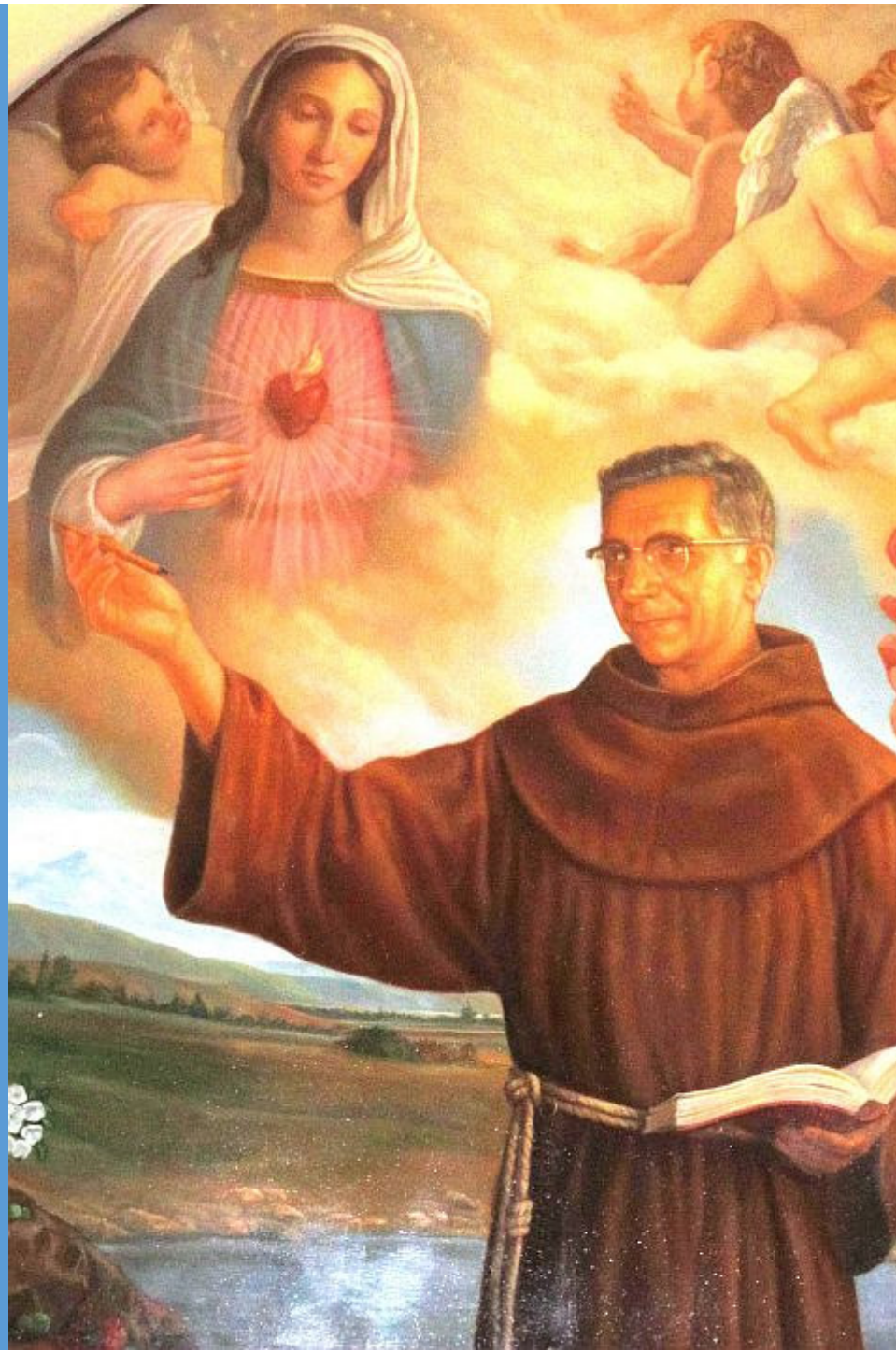

譯之外 ： 3.傳揚聖言

願我的雙唇湧溢讚美的歌曲！因為你給我教授了你的法律。 (詠119:171)

他到痲瘋病院來不到幾個星期裡，接觸到聖經，就開始手不釋卷。當我按例到澳門去探訪我親愛的這些『基督內的兄弟姊妹們』時，這位林先生走來對我說：「神父，我祇有三十五塊葡幣。收下它們吧！請給我全套聖經。」

當然我沒有收錢，送給了他十一冊聖經（註：當時還未有合訂本）。我想自己從未送過一個更恰當的禮物。有一天，他對我說：「神父，我不配，却也希望做個教友。」

今日見證聖言

- 神聖的公議會，*虔誠地聽取*天主聖言，而*忠實地宣佈*，正是謹遵聖若望所說的話：

- 「我們把這永遠的生命傳報給你們，因為這生命原與父同在，且已顯示了給我們，我們就把所見所聞的，也傳報給你們，好使你們也與我們共融，而使我們共融於父和他的子耶穌基督內。」（若壹一2-3）...

- 為使世界*因傾聽*救世福音*而信從*，因信從而期望，因期望而愛慕。(梵二啟示憲章1節)

今日新傳福音

新福傳觀念出現於80年代，若望保祿二世經常提及
針對歐、美的冷淡教友，目的使他們重拾信仰活力
2010年，本篤十六世成立相關的教廷部門

首任部長斐薛舍勒(Fisichella)總主教：
福音並非神話，而是一件歷史事件的活見証。
這事件改變了世界的面貌。
新福傳的首要工作就是要介紹歷史的耶穌及他的教導。
這些都忠實的由初期教會傳下來，保存在福音和新約書信裡。

教宗方濟各：福音的喜樂

- 教宗在文件開首強調：「福音的喜樂充滿與耶穌會晤的人心及整個生命。」

- 所有基督徒應以新的激情和動力把耶穌的愛、與祂建立友誼的喜樂及美好傳給他人

- 以恢復福音「原始清新」為起點，作「牧靈和傳教上的轉變」和教會「結構上的改革」，使之更著重傳教工作

- 必須找出「新道路」和「有創意的方法」，重新看待「與福音無直接關聯」的教會習俗和規範， 並要加強平信徒的責任感

- 教會要更開放、殷勤及仁慈的「敞開大門」，是仁慈而非判罪的地方，因為天主寬恕人從不言倦。「聖事的門也不該因任何理由而關閉。」聖體聖事絕非獎勵完美的人，卻是治療軟弱的人
- 宣講福音必須是關懷、尊重、同情和耐心的展現；講道必須遠離「純粹說教或灌輸思想的宣講」，而是分享「燃起心火的話語」

- 教會要成為先知的聲音，關心窮人，同時譴責現行被扭曲的經濟體制

- 忘記窮人的基督信徒團體注定會瓦解；教會應照顧弱勢，包括保護胎兒和所有無辜的人

真福雷永明神父
對今日見證聖言及新傳福音的啟示

- 態度：熱愛 → 親近 → 仰賴聖言
- 原則：(忠)信 、 (典)雅、(通)達
- 過程：生活 → 成為 → 傳揚聖言

天主，你曾恩賜真福雷永明，以貧窮和謙卑，
步武聖方濟追隨基督；
一生為聖言服務，貢獻中華人民。
求你使我們效法真福的精神，熱愛天主聖言，
勤習天主聖言，並努力按天主聖言而生活。
因我們的主耶穌基督，你的聖言，求你俯聽我們的祈禱。
亞孟。

榮列真福
方濟會士雷永明神父
東方聖言使徒